

证券代码：688323

证券简称：瑞华泰

公告编号：2026-026

转债代码：118018

转债简称：瑞科转债

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状况，参考所处行业、所在地区的薪资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、非独立董事

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，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及奖励薪酬构成，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，按月领取，绩效及奖励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；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

事不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。非独立董事不因其非独立董事职务而额外领取津贴。

2、独立董事

薪酬方案为 1 万元人民币/月（税后），因支付该薪酬产生的赋税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津贴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等组成。其中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

公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（三）其他说明

1、上述薪酬方案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（津贴）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基本制度》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管薪资考核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管薪资方案的议案》。同时审议了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管薪资考核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管薪资方案的议案》，关

联董事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。同时审议了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